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之文件為：

- (a) [編纂]、[編纂]及[編纂][編纂]各自之副本；
- (b) 本文件附錄五「其他資料—20.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之書面同意書；及
- (c) 本文件附錄五「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7.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之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天（包括該日）內之一般辦公時間，於羅拔臣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7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c)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d)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刊發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段；
- (e)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f)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Conyers Dill & Pearman編製的函件，當中概述本文件附錄四「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段所述開曼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g) 開曼群島公司法；
- (h) 本文件附錄五「—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其他資料—7.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重大合約；
- (i) 本文件附錄五「—其他資料—20.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書面同意書；

附錄六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j) 本文件附錄五「—有關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的其他資料—9.董事—(a)服務合約及委聘書的詳情」一段中所述各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聘書；
- (k) 本文件「行業概覽」所述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
- (l) 由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編製之物業估值報告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m) 香港大律師Patrick K.C. Chong先生發出之法律意見；
- (n) 香港大律師Jeevan Hingorani先生發出的法律意見；及
- (o) 安普測量顧問有限公司之Lee Hoi Tat Nathan先生（名列建築物條例第3條存置之認可人士名冊之認可人士）所出具之意見。